



# 早期農家生活回顧~~生活篇

文·圖/資訊部 吳成仁



▲早期農家三合院是小孩共同玩遊戲的場所。(圖為本會9樓農村文物館)

回想舊時50年代農家居住生活，一棟棟的「口」字型三合院外加圍牆，緊鄰著小路，隔鄰是一間「土角厝」，只見一大塊長方形土塊(約有1呎×1.5呎)堆疊的牆面，在三合院的「口」字型凹處是農家曬穀「稻埕」，也是小孩共同玩遊戲的場所，旁邊有一個手壓泵浦，是所有人共同飲用水，每到黃昏煮飯時，就可以看到很多小孩在排隊取水，用水桶裝水，一人提或是二人擔，提到廚房倒入大水缸，全部倒滿才能休息，然後大夥才在稻埕玩遊戲。

每當肚子餓了，就是

隨手的豬油拌飯加醬油，好一點的就用熱開水沖「豆枝麵」當泡麵吃，有的就站在嬤嬤身旁，等菜炒好先用手捏得熱菜吃，雖然燙在嘴裡但是也解嘴饞；夏天吃涼水，最簡單的就是乾飯加水加糖，有番薯就在竈灶前假裝幫忙燒材火，其實是在灰爐中藏番薯等著吃，小時候想吃甚麼大都自己動手才能吃到零嘴。

農家生活空氣是清新，農夫是熱情好客，鄉村生活是淳樸，強壯身體，懂得農耕技巧。清晨天未亮，路上就有推著豆漿及肉丸叫賣的小販聲，公雞鳴叫著起床號角，聲聲的雞啼不絕於耳。

農忙時大人們就先吃點稀飯後，就出門到田裡工作，等到工作一段時間後又才會回家吃飯。

記得小時候路口前有家「柑仔店」，裡面賣著柴、米、油、鹽、醬、醋、煙及零嘴和黑松汽水，小時候在常去「柑仔店」幫忙買米酒、醬油，有時拿著空瓶去買油，沙拉油是用湯匙計價。看到大人買土豆(花生)是用報紙割成的小紙張，捲成手捲用小杯子倒入，早期磅秤不發達，所以散賣東西都用量杯計算價錢。

「柑仔店」最令人快樂的是過年節歡慶的氛圍，溫暖的農家人情味，有親友回家親戚拜訪時，就可以到「柑仔店」買汽水回家，大夥都看著汽水的面子乖乖坐在飯桌旁吃飯，汽水喝完才會溜出去玩。

小時候玩具都是自己做的，如龍眼子當彈珠彈、酒瓶汽水蓋捶平穿洞加繫繩、沙子做成小沙包、玩彈弓、地上畫線過五關、一二三木頭人、剪刀石頭布，有錢的就買橡皮圈串起一條跳高繩，圓形鋸齒牌仔(冠仔標印有布袋戲人偶)、彈珠、射橡皮筋、釘陀螺...等等，

小孩子都是很隨興快樂玩，等到小學一年級開始就要幫忙養牛、餵豬、餵雞、鴨等工作，星期六中午開始到星期天和假日，都是要到田裡

幫忙工作，一年二期作水稻加兩期裡作(香瓜及紅豆)，沒有快樂童年，開始了魔鬼般的生活。(待續)

## 居家醫療

揪甘心！醫師也能到家來看我~

**服務對象** (同時符合三項條件)

- 1 失能或疾病而外出不便
- 2 有明確醫療需求
- 3 居住於家中

**如何申請**

- 住院中：洽詢醫院出院準備服務小組
- 在家：電洽居家醫療服務機構  
查詢機構 <http://goo.gl/DShhm5> 或掃QRcode
- 洽詢各縣市照管中心：412-8080(手機請加02)

如有任何疑問，歡迎洽詢健保服務專線 0800-030-598

**所需費用**

- 部分負擔醫療費用5%(另依住家距離酌收交通費)
- 重大傷病、山地離島就醫等情形免收部分負擔

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關心您

## 適用地方稅 網路申報(辦)項目

<h3>房屋稅</h3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(一) 房屋新設籍申報(含批次設籍)</li> <li>(二) 使用情形變更申請</li> <li>(三) 稅籍相關證明書 (稅籍證明書、課稅明細表、納稅證明書)</li> <li>(四) 房屋稅籍編號查詢</li> <li>(五) 案件進度查詢及檔案下載作業</li> <li>(六) 新設籍核對清冊</li> </ul>	<h3>地價稅</h3> <p>適用特別稅率暨減免用地申辦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(一) 騎樓用地</li> <li>(二) 巷道用地</li> <li>(三) 自用住宅用地</li> <li>(四) 工業用地</li> <li>(五) 加油站用地</li> <li>(六) 停車場用地</li> </ul>
<h3>土地增值稅、契稅</h3> <p>土地增值稅、契稅之不動產移轉案件。 (申報上述稅目之不動產移轉契約書應繳納印花稅案件。)</p>	<h3>印花稅</h3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(一) 印花稅彙總繳納案件</li> <li>(二) 印花稅大額憑證繳納案件</li> </ul>

娛樂稅  
娛樂稅自動報繳及臨時公演案件。

購物消費請多使用輕具  
儲存無實體電子發票  
高雄市稅捐稽徵處  
www.kctax.gov.tw 服務電話:741-0141

## 農保被保險人生育時的權益有哪些?

生育給付包括被保險人本人及配偶生育二種  
請領條件：

1. 分娩：參加農保滿 280 日以上。
2. 早產：參加農保滿 181 日以上。
3. 流產：參加農保滿 84 日以上。

給付標準：

1. 分娩、早產，給與 2 個月，共 20,400 元。
2. 流產給與 1 個月，共 10,200 元。
3. 雙胞胎以上，按比例增給。

☆目前農保月投保金額為 10,200 元。

請領時效：  
自嬰兒出生日或胎兒流產日起 2 年內提出申請。

小提醒

1. 如產婦為國保被保險人，其配偶(夫)為農保被保險人，則農保配偶生育給付與國保生育給付僅得擇一領取！
2. 產婦如同時符合勞保生育給付及農保本人生育給付請領條件，僅得擇一領取！
3. 產婦為勞保被保險人，其配偶(夫)為農保被保險人，得分別請領勞保本人生育給付及農保配偶生育給付！

勞動部勞工保險局 提醒您